# 气象灾害应急预案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雪飘飘 更新时间：2024-02-16

*大家了解怎样拟订一份有效的应急预案吗，人们在面对某些特殊状况时，务必启动应急预案，小编今天就为您带来了气象灾害应急预案5篇，相信一定会对你有所帮助。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篇1一、总则（一）编制目的加强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建立健全气象灾害应急响应机制...*

大家了解怎样拟订一份有效的应急预案吗，人们在面对某些特殊状况时，务必启动应急预案，小编今天就为您带来了气象灾害应急预案5篇，相信一定会对你有所帮助。

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篇1

一、总则

（一）编制目的

加强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建立健全气象灾害应急响应机制，提高气象灾害防范与处置能力，最大限度地减轻或者避免气象灾害造成的人员和财产损失，为全镇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可靠保障。

（二）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国家气象灾害应急预案》、《xx省气象灾害应急预案》、《xx市气象灾害应急预案》、《xx县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本预案。

（三）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我镇范围内暴雨、暴雪、寒潮、干旱、雷电、大风、低温、高温、霜冻、冰冻、大雾等气象因素引发水旱灾害、山洪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其他灾害的处置，适用有关应急预案的规定，气象灾害事件的防范和应对。

（四）工作原则

1、以人为本，减少危害。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作为应急处置工作的首要任务，全面加强应对气象灾害的体系建设，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

2、预防为主，科学高效。实行工程性和非工程性措施相结合，提高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和防御能力。充分利用现代科技手段，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3、依法规范，协调有序。依照法律法规和相关职责，做好气象灾害的防范应对工作。加强各村、各部门的信息沟通，做到资源共享，并建立协调配合机制，使气象灾害应对工作更加规范有序、运转协调。

4、分级管理，属地为主。根据灾害造成或可能造成的危害和影响，对气象灾害实施分级管理。镇人民政府指导气象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

二、组织机构与职责

（一）应急指挥机构组成

成立xx镇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统一领导、组织协调气象灾害及其次生、衍生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

指 挥

长：xx

副指挥长：xx

成 员：镇党政办、应急办、社会治理办、财政所、国土所、民政所、农业农村办、林业站、派出所、供电所、卫生院、中心学校等部门相关负责人。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应急办，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主任由xx担任。

（二）指挥部职责

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负责组织、指挥和协调全镇气象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主要职责：

1、启动和终止气象灾害应急预案，为镇政府提供防灾减灾决策依据和建议；

2、负责气象灾害应急体系与设施建设，发布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并及时提供气象服务信息；

3、负责调集气象灾害应急处置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技术装备等资源，协调解决气象灾害应急处置工作中有关问题；

4、指导和督促各村、各部门开展响应工作；

5、决定其它有关重要事项。

（三）指挥部办公室职责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为气象灾害应急处置的综合协调机构。

主要职责：

1、承担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监督、指导气象灾害防御的日常工作。

2、组织编制全镇气象灾害应急预案，适时对预案进行修订和完善。

3、负责传达指挥部工作指令，及时掌握气象灾害及应急工作动态，编印相关应急简报。

4、组织、协调各村、各部门共同做好气象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5、负责气象灾害信息收集、分析、评估、鉴定、审核和上报工作。

6、完成指挥部要求的其他保障事项。

（四）指挥部成员部门职责

按照分工，各成员部门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气象灾害防御和应急处置工作，并确定应急工作联络员，及时向镇指挥部上报应急处置工作动态和灾情信息。

1、党政办：参与镇政府气象防灾减灾决策，发布气象灾害预案预报信息，开展气象防灾减灾服务。

2、应急办：协调各村、企业防御和抗击气象灾害工作；指导受灾地区做好灾后房屋和基础设施的修复等工作；负责提供气象灾害时的地质实况，地质灾害监测等相关资料信息；组织应急调查和应急监测工作，并对气象灾害造成的地质灾害发展趋势进行预测，提出应急防治与救灾措施建议；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实施必要的应急防治工作，减缓和排除险情、灾情进一步发展；负责灾区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指导，特别加强对水电站、矿山、尾矿坝等重要工程的施工安全监督；做好涉及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3、农业农村办：负责对全镇水利设施进行有效的监管，尽可能将损害降到最低程度；组织抢修被气象灾害损坏的自来水管道设施，保障自来水的供应；负责农业防御气象灾害和灾后农业救灾恢复生产技术指导；负责农业灾情调查核实工作。

4、民政所：统一审核发布气象灾害灾情和救助工作；组织、协调全镇气象灾害的救助、救济和救灾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检查其使用情况；组织指导和开展救灾捐赠工作；指导受灾地区做好灾民的基本生活保障工作。

5、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协助做好气象灾害的抢险救援工作，协助转移危险地区的群众，参加重要设施和重大险情的抢险工作；协助公安部门维护抢险救灾秩序和灾区社会治安。

6、派出所：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依法打击盗窃、哄抢防御气象灾害物资和破坏防灾救灾工程设施的违法犯罪行为，协助有关部门妥善处置因气象灾害引发的群体性治安事件；负责保障道路交通安全与秩序；防御气象灾害紧急期间，协助组织群众撤离和转移；协助提供部分道路实景信息。

7、财政所：负责防御气象灾害和救灾资金的筹集，及时下拨并监督使用。

8、国土所：负责组织抢修被毁的道路交通设施；组织做好道路除雪除冰防滑工作；负责向被困在公路上的车辆及人员提供必要的应急救援；负责协助各村及有关部门实施普通公路应急救援工作。

9、供电所：负责保障应急重点部门用电的供应；及时组织电力受损线路的抢修，保障电网的安全正常运行，保障电力供应。

10、卫生院：负责灾区疾病预防控制、卫生监督和医疗救护工作；及时提供气象灾区疫情和防治意见，组织医疗人员赶赴灾区开展防病治病工作；预防、控制疫病的发生和流行。

11、中心学校：负责全镇中小学、幼儿园防御气象灾害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学校开展防灾减灾知识教育，提高师生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能力。

12、林业站：负责制定和实施林木及林业设施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及时了解和掌握林业受灾情况，组织相关人员及部门对受灾森林及林业设施进行评估和恢复提供技术指导和服务。

三、监测预警

（一）监测预报

1、监测预报系统建设

要建立和完善气象灾害预测预报和服务系统，加强对灾害性天气事件的分析，做好灾害性、关键性、转折性重大天气预报和趋势预测。

2、灾害普查

建立以村为基础的气象灾害调查收集网络，组织气象灾害普查、风险评估和风险区划工作，编制气象灾害防御规划。

3、信息共享

根据村、部门向指挥部提供有关水情、灾情、险情等监测信息。建立和完善气象灾情应急指挥部成员部门气象及其衍生、次生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联动机制，实现有关灾情、险情等信息实时共享。

（二）预警级别、发布途径

1、预警级别

根据对各类气象灾害的发展态势上报气象部门，气象部门综合预报评估分析确定预警级别。预警级别分为Ⅰ级（特别重大）、Ⅱ级（重大）、Ⅲ级（较大）、Ⅳ级（一般），分别用红、橙、黄、蓝4种颜色标示，Ⅰ级为最高级别，具体分级标准见附则。

2、发布规定

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遵循“归口管理、统一发布、快播传递”的原则，根据镇指挥部上报的相关信息由气象部门负责制作并按照预警级别分级发布，其他任何组织、个人不得制作和向社会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

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内容包括气象灾害的类别、预警级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应采取的措施和发布机关等。

3、发布途径

通过电视、广播、报刊、手机短信、互联网、电子显示屏等有关媒体以及一切可能的传播手段及时向社会公众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Ⅱ级、Ⅰ级气象灾害预警，由有关主管部门协调电视台、电台、通信运营商，根据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的指令，电视台1小时内，电台1小时内，通信运营商30分钟内（全网或分区域）向公众用户发送预警信息。

加大农村气象综合信息服务系统、农村大喇叭广播系统、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等建设，畅通预警信息发布渠道，扩大预警信息覆盖面。对老、幼、病、残、孕等特殊人群以及学校等特殊场所和警报盲区应当采取有针对性的公告方式。

（三）应急准备

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后，各村、各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及灾害发展趋势，有关责任人员应立即到岗、组织力量深入分析、评估可能造成的影响和危害，尤其是对本村、本部门风险隐患的影响情况，有针对性地提出预防和控制措施，落实抢险队伍和物资，做好启动应急响应的各项准备工作。

（四）预警知识宣传教育

各村和相关部门要做好预警信息的宣传教育工作，普及防灾减灾知识，增强社会公众的防灾减灾意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

四、应急响应

（一）应急响应级别及启动

按照气象灾害种类、程度和范围，应急响应级别分为Ⅰ级（特别重大）、Ⅱ级（重大）、Ⅲ级（较大）、Ⅳ级（一般）4个等级，分别对应4个气象灾害预警级别。

气象灾害预警发布后，或者气象灾害已经在本镇某区域造成特别重大影响时，镇指 .paomian.net 挥部办公室将迅速组织有关人员分析研判，对气象灾害影响及其发展趋势进行综合评估，并提出启动响应应急级别响应的建议，报县政府同意后作出决定，根据处置需要，可作出提升或降低响应级别的决定。启动、变更、终止Ⅰ级、Ⅱ级应急响应，由指挥长或其授权人宣布启动、变更、终止应急响应命令。启动、变更、终止Ⅲ级、Ⅳ级应急响应，由副指挥长或其授权人宣布启动、变更、终止应急响应命令。

按照不同气象灾害种类及其响应级别，受影响的村以及有关部门进入应急响应状态。

当同时发生2种以上气象灾害且分别发布不同预警级别时，按照最高预警级别启动应急响应。当同时发生2种以上气象灾害且均没有达到预警标准，但可能或已经造成损失和影响时，根据不同程度的损失和影响在综合评估基础上启动响应级别应急响应。

（二）信息报告

各村、各部门要及时收集和提供气象灾害防御以及损失情况，在第一时间向镇指挥部办公室报告。特别重大、重大及较大突发事件信息，镇政府及时将灾害信息上报县政府和有关部门。

（三）分级响应

气象灾害应急工作遵循“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分级响应”的原则，根据气象灾害的种类、级别和危害程度，启动响应的应急响应程序。

1、一般气象灾害应急响应

发生一般气象灾害，镇指挥部迅速启动本预案，组织、指挥、协调全镇气象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

（1）镇指挥部指挥长或副指挥长主持召开会议，动员部署防范和应对气象灾害工作。确定防御目标和重点，根据需要向灾害发生地派出工作组指导工作，组织指挥重大险情的抢险救灾工作。

（2）镇指挥部办公室要及时掌握灾害天气发展趋势、灾害影响动态、抢险救灾情况等；做好灾情汇总、核查和信息上报。

（3）灾害发生时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主持会议，根据上级指挥部要求，动员部署气象灾害防范和应对工作。及时发布气象灾害及次生、衍生灾害的预报、预警，根据预案转移危险地区群众，加强电网、通信、地质灾害隐患点等巡查，组织人力、物力抢险救灾，营救被灾害天气围困群众。及时将气象灾害情况报县指挥部办公室。

2、特别重大、重大、较大气象灾害应急响应

发生特别重大、重大、较大气象灾害，镇指挥部迅速启动本预案，组织、指挥、协调全镇气象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并向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提出支援请求。

（四）分部门响应

灾害发生后，各村、各部门按镇应急指挥部的指令，启动响应预案，按照本部门有关预案和职责分工，指导、协助受影响村、部门做好各项防灾抢险应急处置工作。

农业农村办进入应急响应状态，关注气象部门更新的预报预警并及时报告指挥部。

当气象灾害造成严重损失，需进行紧急生活救助时，社会事务办公室启动有关应急预案。

当气象灾害引发水旱灾害时，农业农村办启动有关应急预案。

当气象灾害造成地质灾害时，国土所启动有关应急预案。

当气象灾害引发森林火灾时，林业站、消防部门启动有关应急预案。

当气象灾害造成群体性人员伤亡或可能导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卫生院启动有关应急预案。

当气象灾害造成重大环境事件时，国土所启动有关应急预案。

当气象灾害引发洪涝时，农业农村办、国土所启动有关应急预案。

当气象灾害造成涉及农业生产事件时，农业农村办启动有关应急预案。

当气象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时，安全生产委员会启动有关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当气象灾害造成供电保障工作出现重大突发问题时，供电所启动供电保障工作应急预案。

通信、中心学校、文广等部门做好有关行业领域协调、配合工作。公安、消防、交警以及民兵预备役、地方群众抢险队伍等，要协助镇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抢险救援工作。

（五）现场处置

气象灾害现场应急处置由镇政府统一组织，各有关部门依据职责参与应急处置工作。包括组织营救、伤员救治、疏通撤离和妥善安置受到灾害威胁的人员，及时上报灾情和人员伤亡情况，分配救援任务，协调各级各类救援队伍的行动，查明并及时组织力量消除衍生灾害，组织公共设施抢修和救援物质的接收与分配等。

（六）社会力量动员与参与

各村、各部门根据气象灾害事件的性质、危害程度和范围，广泛调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气象灾害突发事件处置，紧急情况下可依法征用、调用车辆、物资、人员等。

气象灾害发生后，各村、各部门要组织各方面力量抢救人员，开展自救和互救，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部门以及志愿者等参与应急救援工作，形成群策群防群控队伍体系；必要时，向邻近的乡镇人民政府寻求援助。

鼓励和引导自然人、法人、部门和社会组织（包括国际组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捐赠和志愿援助服务等活动。审计监察部门对捐赠资金与物资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七）信息公布和报道

气象灾害的信息公布应当及时、准确、客观、全面，灾情公布由有关部门按照规定办理。

信息公布形式主要包括权威发布、提供新闻稿、组织报道、接受记者采访，举行新闻发布会等。

信息公布内容主要包括气象灾害种类及其衍生、次生灾害的监测和预警，灾中或灾后的灾害评估，因灾人员伤亡，经济损失情况，灾害救援情况等。

新闻媒体向社会公众报道的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必须是来源于统一发布的信息。

（八）应急终止或解除

气象灾害得到有效处置后，经评估，短期内灾害影响不再扩大或已减轻，根据气象部门发布的灾害预警降低或解除信息，启动应急响应的机构或部门宣布降低应急响应级别或终止响应。

五、恢复与重建

（一）制订规划和组织实施

各村、各部门要在镇政府的统一指挥下，制订恢复重建计划上报镇政府，尽快组织修复被损毁的民居、学校、医院等公益设施，交通、水利、电力、通信、供排水、广播电视等基础设施，使受灾地区早日恢复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积极鼓励和引导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二）调查评估

灾害结束后，镇指挥部组织有关部门对气象灾害造成的损失及气象灾害的起因、性质、影响等问题进行调查、评估，对气象灾害应急处置工作进行总结，分析气象灾害应对处置工作经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灾情核定由社会事务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调查评估结果与应急处置工作情况报送县人民政府。特别重大灾害的调查评估结果与应急工作情况亦应上报。

（三）征用补偿

气象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应及时归还因救灾需要临时征用的房屋、运输工具、通信设备等；造成损坏或无法归还的，应按照有关规定采取适当方式给予补偿或作其他处理。

（四）灾害保险

鼓励公民积极参加气象灾害事故保险。保险机构应当根据灾情，主动办理受灾人员和财产保险理赔事项。保险监管机构依法做好灾区有关保险理赔和给付的监管。

六、应急保障

（一）通信与交通保障

通信部门应以公用通信网为主体，建立跨部门、跨地区气象灾害应急通信保障系统。灾区通信管理部门应及时采取措施恢复遭破坏的通信线路和设施，确保灾区通信畅通。

国土和村乡（镇、街道）建设服务中心要完善抢险救灾、灾区群众安全转移所需交通工具的调配方案，确保抢险救灾物资运输畅通。

派出所、交警负责保障交通安全畅通，维护灾区治安。

（二）物资与装备保障

民政所一是要做好抢险救灾所需的救援装备、医药和防护用品等重要工业品生产和调运协调工作；二是要加强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完善应急采购、调运机制，确保灾区群众有饭吃、有水喝、有衣穿、有住处。

农业、林业部门做好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调运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农业、林业救灾物资、生产资料的储备、调剂和调运工作。

镇政府及其防灾减灾部门应按照规范储备重大气象灾害抢险物资，并做好生产流程和生产能力储备有关工作。

（三）技术储备与队伍保障

气象部门组织有关业务、科研部门开展气象灾害预警、预测和应急处置技术研究，做好气象灾害应急技术储备。

镇政府加强气象灾害防御应急队伍建设。要组织村干部和有经验的人员组建气象灾害应急队伍，主要任务是接收和传达预警信息、收集并向有关方面报告灾害性天气实况和灾情，做好气象灾害防御的科普知识宣传工作，参与本村气象灾害防御方案的制订、应急处置和调查评估等工作。

（四）资金保障

镇政府根据气象灾害应急工作的需要安排专项资金，为气象灾害应急处置提供经费保障。

财政所对达到《xx省重特大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规定的。应急响应等级的灾害，根据灾情及腾冲自然灾害救助标准、安排响应救助资金。

七、预案管理

（一）奖励与责任追究

对在气象灾害应急工作中贡献突出的部门和个人，依照国家和省、市、县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因参与重大气象灾害应急工作致病、致残、死亡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响应的补偿和抚恤。

对在气象灾害应急工作中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责任部门和责任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有关规定处理。

（二）预案修订与完善

预案实施后，随着应急救援有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和完善，部门职责或应急工作发生变化，或者应急过程中发现存在问题和出现新情况，镇指挥部适时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进行评估，及时修订完善本预案。

各村、各部门要根据本预案，制订本村、本部门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

（三）预案解释部门

本预案由镇指挥部负责制定与解释。

（四）发布实施日期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八、附则

（一）气象灾害预警标准

1、Ⅰ级预警

暴雨：过去48小时7个以上（含7个）乡（镇）持续出现日雨量50毫米以上降雨，且上述乡（镇）中大部分乡（镇）有日雨量超过100毫米的降雨，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乡（镇）仍将出现50毫米以上的降雨。

暴雪：过去48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出现25毫米以上的降雪，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乡（镇）仍将出现10毫米以上降雪。

干旱：14个以上（含14个）乡（镇）达到气象干旱重旱等级，且其中7个以上（含7个）乡（镇）出现气象干旱特旱等级，预计干旱天气或干旱范围进一步发展。

霜冻：预计未来24小时，7个以上（含7个）乡（镇）将出现最低气温下降至零下5℃的霜冻天气。

各种灾害性天气已对群众生产生活造成特别重大损失和影响，超出本乡（镇）处置能力，需要由县人民政府组织处置的，以及上述灾害已经启动Ⅱ级响应但仍可能持续发展或影响其他乡（镇）的。

2、Ⅱ级预警

暴雨：过去24小时7个以上（含7个）乡（镇）持续出现日雨量50毫米以上降雨，且上述乡（镇）中大部分乡（镇）有日雨量超过100毫米的降雨，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乡（镇）仍将出现50毫米以上的降雨。

暴雪：过去24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出现10毫米以上降雪，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乡（镇）仍将出现5毫米以上降雪，或者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乡（镇）中大部分乡（镇）将出现15毫米以上降雪。

寒潮：预计未来48小时7个以上（含7个）乡（镇）日平均气温将下降12℃以上，且上述乡（镇）中大部分乡（镇）最低气温降至0℃。

干旱：11个以上（含11个）乡（镇）达到气象干旱重旱等级，且其中至少4个以上（含4个）乡（镇）出现气象干旱特旱等级，预计干旱天气或干旱范围进一步发展。

霜冻：预计未来24小时，全县7个以上（含7个）乡（镇）将出现最低气温下降至零下3℃的霜冻天气。

冰冻：过去48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已持续出现冰冻天气，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乡（镇）仍将出现冰冻天气。

各种灾害性天气已对群众生产生活造成特别重大损失和影响，以及上述灾害已经启动Ⅲ级响应但仍可能持续发展或影响其他乡（镇）的。

3、Ⅲ级预警

暴雨：过去24小时7个以上（含7个）乡（镇）持续出现日雨量25毫米以上降雨，且上述乡（镇）中部分乡（镇）有日雨量超过50毫米的降雨，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乡（镇）仍将出现50毫米以上的降雨。

暴雪：过去24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出现5毫米以上降雪，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乡（镇）仍将出现5毫米以上降雪，或者预计未来24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将出现10毫米以上降雪。

寒潮：预计未来48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日平均气温将下降10℃以上，且上述乡（镇）最低气温降至0℃。

干旱：7个以上（含7个）乡（镇）达到气象干旱重旱等级，且其中至少4个以上（含4个）乡（镇）出现气象干旱特旱等级，预计干旱天气或干旱范围进一步发展。

大风：预计未来24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可能受大风影响，平均风力可达8级以上，或者阵风9级以上，或者已经受8级以上大风影响，未来可能持续。

低温：过去72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平均气温低于规定临界值（4℃），且最低气温在0℃以下的低温天气，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乡（镇）持续低温。

高温：过去48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持续出现最高气温达37℃及以上，预计未来48小时上述乡（镇）仍将持续出现37℃以上（含37℃）高温天气。

霜冻：预计未来24小时，7个以上（含7个）乡（镇）将出现最低气温降至0℃的霜冻天气。

冰冻：预计未来24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将出现冰冻天气，或者24小时内已出现并可能持续。

大雾：预计未来24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将出现浓雾，并可能导致交通运输受到较大影响；或者已经出现并导致交通运输受到较大影响，机场、主要公路已经关闭，且未来可能持续。

各种灾害性天气已对群众生产生活造成较大损失和影响，以及上述灾害已经启动Ⅳ级响应但仍可能持续发展或影响其他乡（镇）的。

4、Ⅳ级预警

暴雨：预计未来24小时7个以上（含7个）乡（镇）将出现50毫米以上降雨，或者已经出现并可能持续。

暴雪：预计未来24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将出现5毫米以上的降雪。

寒潮：预计未来48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日平均气温将下降8℃以上（或24小时平均气温下降6℃以上），且上述乡（镇）最低气温降至5℃。

干旱：7个以上（含7个）乡（镇）达到气象干旱重旱及以上等级，预计干旱天气或干旱范围进一步发展。

雷电：预计未来12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可能发生较强的雷电活动或发生雷暴大风、暴雨、冰雹等气象灾害，或雷电已造成人员伤亡，未来仍将持续或加强。

大风：预计未来24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可能受大风影响，平均风力可达6级以上，或者阵风7级以上；或者已经受6级以上大风影响，未来可能持续。

低温：过去72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出现平均气温低于规定临界值（6℃），且最低气温在0℃以下的低温，预计未来24小时低温持续。

高温：预计未来48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持续出现最高气温达35℃及以上；或者已经出现并可能持续。

大雾：预计未来24小时4个以上（含4个）乡（镇）将出现大雾，并可能导致交通运输受到影响；或者已经出现并导致交通运输受到影响，车辆限速，机场、主要公路准备关闭且未来可能持续。

各种灾害性天气已对群众生产生活造成一定损失和影响。

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篇2

冬季防雨雪冰冻气象灾害应急预案之相关制度和职责，为提高防御冰雪灾害天气的应急处置能力,迅速、高效、有序地展开紧急救援行动,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结合建筑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一、预案启动的方式当遇到重大气...

为提高防御冰雪灾害天气的应急处置能力,迅速、高效、有序地展开紧急救援行动,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结合建筑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一、预案启动的方式

当遇到重大气象灾害时,由施工企业确定应急预案的启动时机。一旦灾害性天气出现,施工企业迅速向各自的施工现场发出跟踪警报,并立即发出指令,随即启动预案,各项目经理部根据制定的预案采取相应措施。

二、应急领导小组成员:

组长:谢作龙(项目经理)负责应急情况总指挥

副组长:胡建军(技术负责人)负责应急措施决策

成员:黄建林(质量员)负责组织人员现场抢救工作

高丙源(安全员)负责现场报警联系

陈夫(施工员)负责现场抢救

许园园(材料员)负责现场抢救

外部应急联系电话

119消防大队

120急救中心

110警察

114?查讯中心台

三、应急措施

所有施工的建筑分管安全负责人、项目经理及其专职安全员,必须通过必要渠道及时了解我县的天气状况,将有关灾害性天气信息及时发送到各施工企业、监理企业负责人。

(一)预防

灾害性天气发生前,工程项目部要对现场的临建设施及围挡墙、基坑设施、塔吊及垂直运输机械、脚手架工程、施工用电等重点项目进行紧急检查。

1、临建设施及围挡墙

检查宿舍、食堂、办公用房、厕所及砖砌、广告围挡墙有无裂缝、倾斜、变形。不稳固或有安全隐患的,要采取加固、翻修等措施,严重的要拆除重建。

2、基坑设施

检查基坑边坡支护及基坑周边土质的变化,对毗邻街道、建筑物、构筑物、山体的基坑要重点检查。达不到要求的要采取加固和隔离措施。

3、塔吊及垂直运输机械

检查塔吊、物料提升机、施工用电梯的.基础设施、塔身、塔臂和钢丝绳、卷杨机、吊篮的安全状况,重点检查多塔作业以及安装在邻近基坑、高压线、建筑物、构筑物的塔吊,如达不到安全要求和安全距离的必须拆除。严禁采用绳索固定等方式控制塔臂的旋转。

4、脚手架工程

检查落地式、悬挑式、门式等脚手架的基础沉降、架体拉结的安全状况。确保架体与建筑物的可靠拉结,是防止脚手架倒塌的重要措施。

5、施工用电

检查施工用电的总配电箱(配电室)、分配电箱、开关箱的安全防护,做好防雨雪、冰冻的措施。

?(二)监控

灾害性天气发生后,要实施重点监控。

1、要加强对基坑壁支护的观测,确保基坑周边防护有效,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基坑要设置有效的排水措施,大雪天气要及时对基坑周边积雪进行清扫,防止基坑侧壁承载力过大造成塌方。

2、风速四级以上应停止易产生扬尘的作业,高处作业人员应采取有效的防滑措施,风速五级风以上禁止高处作业。严禁雨雪、大风等天气强行组织室外施工作业,同时不得进行脚手架、安全网等防护设施的拆除工作。严禁在雨雪、冰冻、大风天气进行塔吊等设备的拆装。

3、大雨、大雪和冰冻天气要及时清除施工现场的积水、积雪和积冰,及时清理屋面包括临建房屋积雪,防止雪荷载过大造成房屋坍塌。一旦房屋积雪过厚,超出设计承载力时,必须组织人员立即撤离。冰冻天气要停止户外和高空作业,施工现场要有防滑防冻措施,工人生活区要有相应的保暖、保温措施和消防措施。同时,对已施工完成的成品混凝土构件要加强防冻养护,并进行覆盖,以防冻坏。

4、在大风、雨雪和冰冻天气,要安排专人24小时值班,并加强对现场的巡查,项目经理不得脱岗。现场要落实抢险救灾人员、车辆、机械,确保在施工现场发生险情时,能够高效、有序地做好紧急抢险救灾工作,最大限度地减轻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

5、各施工企业和各施工项目部在工人放假返乡过年时,要做好统一部署和安排,确保工人返乡途中的安全,平安到家。

(三)抢险

建筑工地一旦发生倒塌、水淹等灾情,必须首先将人员紧急撤离到预先设置的安全场所,同时组织有关人员对遇险人员开展紧急自救抢险。视灾情严重程度,立即向企业、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公安消防报告。

(四)复查

灾害性天气过后,要对临建设施及围挡樯、基坑、塔吊及垂直运输机械、脚手架工程、施工用电等重点项目的安全状况进行全面的检查,采取相应防护措施,符合安全要求后方可重新进行施工作业。要注意加强现场排水工作,对基坑、围挡墙及临建设施等要及时进行排水,防止长时间浸泡导致坍塌。

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篇3

一、编制及范围

1、编制目的。为做好气象灾害防御与处置，保证气象灾害应急工作高效、有序进行，全面提高应对重大气象灾害的综合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最大限度地减轻或者避免气象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保障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特制定本预案。

2、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人工影响天气管理条例》、《山西省气象条例》、《山西省气象灾害应急预案》、《晋城市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3、适用范围。本预案适用于暴雨、暴雪、寒潮、大风、沙尘暴、低温、高温、干旱、雷电、冰雹、霜冻、雾等气象灾害，以及因气象条件影响，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和重大社会影响的气象次生灾害应急处置。

本镇范围内气象灾害应急工作，应当遵守本预案的规定。

4、工作原则。坚持以人为本，防灾与抗灾并举，以预防为主的原则。坚持政府统一领导、分级管理，部门分工负责、协调联动的原则。坚持快速响应、协同应对，实行资源整合、信息共享，形成应急合力。坚持依靠科技进步，提高气象灾害应急的现代化水平。

二、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1、成立蟒河镇气象灾害应急防治指挥部，镇长为总指挥，分管农业副镇长为常务副总指挥，各村单位负责人为成员。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县应急指挥部工作部署，协调指挥全镇气象灾害预防、预警工作，在发生重大气象灾害时，负责协调、指挥、督促各村各单位做好防灾、减灾和救灾工作。决定启动和终止实施本预案等重大事项。

2、成立镇政府气象灾害指挥部办公室。设在政府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行政秘书担任。主要职责是：执行镇应急指挥部调度指令，协调处理气象灾害应急工作中的具体问题。负责建筑物及相关设施的防御气象灾害检查和落实工作，并组织危房、倒塌房屋等人员、物资的转移和疏散;组织有关部门会商灾害发生发展趋势;收集、调查和评估气象灾情;制定和实施气象灾害防御预案;管理气象应急物资和装备仪器;建设和完善气象信息监测预警体系;汇集、上报险情灾情和应急处置与救灾进展情况;提出具体的应急处置与救灾方案和措施建议。负责宣传动员和新闻报道。

3、镇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联校、镇中学：负责组织做好学校灾前预防和灾害防御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灾后校舍恢复重建;负责对学生进行防灾减灾应急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灾害发生时在校学生的安全和疏散工作。

派出所：负责密切注视气象灾害事件发生时的社会动态，负责做好交通疏导，保障应急处理车辆、人员迅速抵达事发地区。依法、及时、妥善地处置各类治安事件，查处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治安秩序，确保社会稳定。积极参与气象灾害现场应急救援。

民政：负责组织、协调救灾工作;负责受灾信息的收集、分析、评估、审核、上报和发布工作;组织转移、安置、慰问灾民;负责困难灾民的生活救助;组织指导救灾捐赠;储备救灾物资。

财政所：负责安排气象灾害事件应急处理所需经费，并做好经费和捐赠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

国土资源所：负责及时提供和交换地质灾害等信息，对易发生地质灾害的地区及相关设施等采取紧急处置措施，并加强监控。

林业站：负责乡镇树木的防风修枝，遭遇灾害时，及时通知供电部门切断电源;负责扶正和清理影响交通的树木。县林业局：负责及时提供和交换森林分布及火情等信息，对易发生森林火情的地区及相关设施等采取紧急处置措施，并加强监控。

公路站：负责尽快恢复被破坏的公路和有关设施，保障灾民疏散公路畅通，并组织运力做好抢险救援人员、物资运输和灾民疏散运输等工作。

水利站：负责灾害性天气气候的监测、预测预报、警报的制作和统一发布，为应急指挥部启动和终止实施本预案、组织气象防灾减灾提供决策依据和建议。对水利工程设施等采取紧急处置措施，并加强监控。承担本预案的修订工作。

农科站：负责及时提供和交换农牧业生产等信息，对农业生产及相关设施等采取紧急处置措施，并加强监控。

卫生院：负责组织调度卫生技术力量，抢救伤病员;采取有效措施做好灾区防疫工作，防止疫情、疾病的发生和蔓延。

环保所：负责及时提供和交换环境监测等信息，对易遭受损害的地区和设施采取紧急处置措施，并加强监控。

安监站：负责灾区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检查和监督管理工作。

武装部：负责组织民兵应急分队参加抢险救灾行动。

供电所：负责管辖区供电设备的安全供电，配备足够的供电应急抢修队伍和材料、物资，及时修复故障。

各职能部门应当制定和实施本辖区防御气象灾害的具体应急抢险预案，并报镇政府指挥部办公室备案。

三、预警和预防机制

1、信息监测与报告。突发气象灾害发生后，知情单位和个人应及时通过气象灾害报警电话等多种途径报告有关信息。报告内容应包括：气象灾害种类和特征、发生时间、地点和范围，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已经采取的措施等。

2、预警预防行动。镇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对气象灾害信息进行研究分析，达到预警级别的，及时向指挥部报告;对可能达到重大、特别重大预警级别的，应急指挥部在采取相应措施的前提下，应及时报告县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

3、预警级别。按照气象灾害的影响范围、严重性和紧急程度，气象灾害预警级别分为一般(Ⅳ级、蓝色)、较大(Ⅲ级、黄色)、重大(Ⅱ级、橙色)和特别重大(Ⅰ级、红色)四级。

四、应急响应

1、分级响应程序。气象灾害预警时，根据县应急指挥部统一指挥调度，进行应急处置。

2、基本应急响应。指挥部办公室严格按应急工作流程及时将各种气象预警信息提供给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并加强应急值守。各成员单位和相应责任单位应按职责和指挥部的要求做好应急响应工作。

3、应急值守。预案启动时，气象灾害应急工作的各有关单位的应急人员全部到位，实行全天24小时主要负责人带班制度，保证24小时通信畅通，并将值守电话和辅助通信方式向上级气象主管机构报告。

4、指挥与协调。预案启动后，应急指挥部统一组织、指挥应急处置工作。必要时设立现场指挥部，具体负责指挥事发现场的应急处置工作。

5、应急处置。气象灾害发生后，灾害发生地村委会和有关部门、单位应立即进行应急处置，并根据需要组织群众开展自救互救，全力控制事态扩大，努力减轻气象灾害损失。

6、应急安全防护。灾害发生地和有关部门应当做好必要的应急安全防护。根据预测预报信息，及时指导人员疏散，尽量避开灾害可能影响和波及的区域。

7、社会力量动员与参与。拓宽社会力量参与的渠道，充分动员社会力量，组织志愿者队伍和公众参与气象灾害应急工作。处置

8、气象灾害调查。民政部门负责组织气象灾害调查，调查结果及时上报镇政府。

9、新闻报道。根据应急指挥部要求，及时将气象灾害及其衍生、次生灾害监测预警情况、灾害损失情况、救援情况等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布。

10、应急结束。气象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完成后，由县应急指挥部发布结束应急状态的公告，并报上级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备案。

五、后期处置

1、气象灾害的评估。要及时组织调查、统计气象灾害事件的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评估核实气象灾害事件所造成的损失情况，并及时上报镇政府，必要时按规定向社会公布。

2、善后处置。气象灾害事件结束后，应急指挥部和灾害发生地依法做好灾害救助和灾民安置、灾害现场清理等工作，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

3、总结提高。气象灾害应急工作结束后，应急指挥部应及时对灾害应急工作进行全面的总结，分析整个应急过程的经验教训，查找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建议并进行整改，逐步提高应急工作的水平。

六、保障措施

1、通信与信息保障。应急救援现场应与县应急指挥部之间保持通信畅通，灾害发生地负责协助现场应急处置的通信保障。确保气象预警信息及时、可靠、准确地传递到相关村单位和人民群众。各成员单位村和相关应急责任单位应当及时将与气象灾害有关的信息向指挥部办公室报告。

2、应急支援与装备保障。各村委会和有关部门应当加强气象灾害应急救援和减灾等方面的专用物料、器材、工具的储备，建立相应的物资数据库，并对其购置、库存、使用和销毁等环节进行严格管理。

3、应急队伍保障。各村各单位按照应急指挥部的指令，组织应急救援队伍，开展气象灾害现场应急救援工作。组建各类群众性的应急救援队伍，对突发性的气象灾害进行先期处置。

4、认真做好交通运输、医疗卫生、治安、物资、经费和紧急避难场所保障

七、监督管理

1、宣传、培训。应当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互联网、报纸、课堂、版报、宣传手册等各种媒体和手段，向社会公众宣传普及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及防御指南的有关知识，使公众掌握正确的气象灾害防御应急技能。

2、预案演练。各成员单位应对本单位应急工作人员进行应急技术、服务、管理等方面的培训，镇应急指挥部定期、不定期组织开展气象灾害预警、救援应急演练。

3、奖励与责任追究。对在气象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在气象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中表现突出而英勇献身的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认烈士。对因参与重大气象灾害应急工作致病、致残、死亡的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补助和抚恤。

各有关部门工作人员由于玩忽职守，导致气象灾害应急工作遭受重大损失的，依据有关规定追究相应的责任。发生重大气象灾害后，有关部门谎报灾情或者知情不报，或者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应急处置职责，或者拒不配合、阻碍、干扰灾情收集和救助工作，致使国家利益和人民生命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肃处理。

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篇4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辽矿安监【20\_\_】257号文件关于转发《\_\_省极端气象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预防和应对措施，经厂班子研究结合本厂实际特制定\_\_厂预防极端气象灾害引发安全事故预案措施。

一、指导思想

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指导思想，针对近年来我省我地区多发频发的强降、强降雪、大风、大雾（阴霾）、雷电、高温、冰冻等极端气象灾害，以及由此可能对煤矿、非煤矿等重点行业或领域安全生产造成的影响和危害，采取必要强制措施，坚决预防和遏制生产事故发生。

二、工作制度

（一）分析评估制度

根据本地区地理条件、环境、气象和事故规律及特点，对极端天气可能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风险组织评估，制度可行的预防防范措施，并做好防灾抢险的必要物资准备。

（二）预警预告制度

厂成立预防极端气象灾害引发安全事故领导小组，并设立办公室，由厂预防极端气象灾害引发安全事故领导小组组长每天公布关于极端气象灾害情况，并由领导小组成员负责向职工发布极端气象灾害预警信息。

（三）预防极端气象灾害引发安全事故领导小组组织机构

组 长：

副组长：

成 员：由各分厂领导担任

（四）、值班带班制度

在极端气象灾害易发季节，厂预防极端气象灾害引发安全事故领导小组要严格遵守矿预防极端气象规定，领导小组成员密切关注和及时收听气象部门灾害预警信息，并在极端气象灾害易发季节安排好值班关注工作，坚守岗位，重点时段领导小组主要领导带班并做到双人值班，随时处置可能的突发情况。

（五）、停产撤人制度

在遇到极端气象灾害威胁安全生产的情况下（如：雷电、强风、强雨等气象），极端气象灾害领导小组对气象可能发生的灾害进行评估，并应采取停产撤人，同时做好安全防范措施。

（六）通告报告制度

气象部门发布极端气象灾害预警报告后，厂预防极端气象灾害领导小组应及时向本单位职工通告，由领导小组提出应对措施，并向上级极端气象灾害预防办公室报告。

三、预案措施规定

当气象部门发布“蓝色”及以上气象等级预警预告后，厂极端气象灾害领导小组必须按照下列预案措施规定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一）、强降雨天气

厂极端气象灾害领导小组要详细检查重点防汛部位、地段安全措施落实情况，准备好防汛工具、防汛人员、随时应对灾害的可能发生，做好防汛抢险准备工作。

（二）强降雪天气

厂极端气象灾害领导小组要认真检查供暖保温、供水、供气、供电和房屋设施防寒保温措施落实情况，及时清除积雪。

（三）大风天气

厂极端气象灾害领导小组要认真检查房屋房盖、室外设施、高空悬挂物和通信设施，室外焊工作业要备好防火用具，必要时停止作业。

（四）、大雾（霾）天气

厂极端气象灾害领导小组要及时检查照明设施，厂工作车辆停止使用，对重点作业场所、地点设灯光警戒。

（五）、雷电天气

厂极端气象灾害领导小组要及时检查房屋、库房、机械设备防雷装置，停止高空作业和焊接作业，有雷电时，停止高频生产设备用电，并切断电源。

（六）、高温天气

厂极端气象灾害领导小组要及时检查室内生产车间高温环境通风和室外高温作业场所防范设施并做好防暑作业人员安全工作，合理安排户外作业人员作业时间调整，防范机械设备高温故障。

（七）冰冻天气

厂极端气象灾害领导小组要及时检查并修复供暖管路保温设施清除生产厂区道路和作业环境的结冰，做好设备油压、车辆保暖、保温和清除房檐冰溜子等工作。

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篇5

一、总则

1.1编制目的

为做好预防和处置台风、暴雨等带来的各种灾害，进一步完善我公司对各种自然灾害的防御措施，建立防台风、暴雨工作程序化、规范化、制度化的响应机制，保证抗台风、抗雷暴雨抢险救灾工作高效有序进行，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2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xx精细化工厂的台风、暴雨等灾害的预防和应急处置。

1.3工作原则

(1)以人为本，预防为主。防台风、暴雨工作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把员工的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做到居安思危，常备不懈，以防为主，防抗结合。

(2)统一领导，分级负责。防台风、暴雨工作在公司的统一领导下，实行部门主管人员负责制，统一指挥分级分部门负责，实行全厂员工参与方针。

(3)快速反应，部门联动。发生台风、暴雨及次生灾害时，各部门、应急小组联合行动、

快速响应，及时、高效地开展预防和应急处置。各部门都要服从公司防台风、暴雨应急小组的统一指挥和调度。

1.4工作重点

(1)组织员工及时避风避险。

(2)组织重点区域的物质安全转移。

(3)仓库、车间、办公室、车棚等设施的安保及低洼地区的防洪排涝。

(4)风、雨、潮的预报预测和预警，并及时向员工发布台风信息。

二、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2.1设立防台风、暴雨应急小组(以下简称应急小组)，负责领导组织公司的防台风、暴雨抢险救灾工作。

2.2应急小组组成

应急小组总指挥由xx担任，副指挥由xx担任。应急小组成员由各部门主管、办公室人员组成。应急小组办公室在防台风、暴雨抢险救灾工作时设在行政部。

2.3应急小组总指挥员的主要职责：

组织、指挥、协调全公司的防台风、暴雨等抢险救灾工作。必要时向当地政府部门报告，由当地政府部门统一部署防台风、防暴雨等抢险救灾工作。

贯彻执行有关防台风、防暴雨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政府三防指挥部的指示、命令。编制完善防台风、暴雨预案。协调部门、上下之间的工作，检查督促各有关部门做好防台风、暴雨的准备工作。组织开展防台风、暴雨检查。负责发布台风、雷暴雨通告，宣布进入和解除台风警报。组织灾后处置，并做好有关协调工作。

2.4应急小组成员的主要职责

(1)台风、暴雨来临前，负责通知公司相关部门做好防台风、暴雨工作，检查公司安全设施的加固情况，疏散，转移作业人员。

(2)负责组织保安队员和员工参加抢险、抗台和救灾，并参加重要物质和重大险情的抢险工作。同时做好参加防台风、暴雨抢险各部门的协调工作。

(3)负责厂区内防台风、暴雨工作。确保排水、排洪畅通，对因房屋建设而可能造成的内涝，要及时解决落实。做好公共基础设施、宣传栏、广告牌、高空挂物、行道树、庭院灯等的防台风、暴雨工作。

(4)负责有关防台风、暴雨抢险物资、设备、器材的组织储备、调动和供应。负责防台风、暴雨，排涝用电的供应。及时调度解决抗灾电力，抢修灾损电力设施。

(5)安排人员值班，巡查公司厂区安全，立即组织救援救护和善后处理工作，与上级主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随时报告事故现场应急处理情况。

(6)在防台风、暴雨紧急期间，协助组织员工撤离和转移，负责公司的防台风、暴雨应急处理预案的制定和修改。

(7)负责防台风、暴雨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技术指导，提出抗灾、补救措施。承担防指的日常工作。负责应急小组人员及物料安全的监督管理和调度工作。

(8)台风、暴雨结束后，负责召集有关人员对事故的应急处理情况进行总结。组织开展防台风、暴雨检查。负责发布台风、雷暴雨通告，宣布进入和解除台风警报。组织灾后处置，并做好有关协调工作。

三、预案实施

(一)收到气象台发布消息，预计有可能受台风影响：

1、公司应急小组指挥成员下达防台风通知，应急小组有关人员注意收听气象消息，密切关注台风动向。

2、应急小组负责通知现场有关人员及班组，要求全体人员密切配合，做好防台风的各项准备工作。

(二)当台风正向我市逼近，48小时内将影响我区，气象台发布台风警报时：

1、应急小组要合理协调各部门，停止相关生产作业。

2、应急小组要配合公司领导小组做好台风前安全检查，采取相关措施加固，消除安全隐患。

(三)当台风在24小时内可能袭击我区，气象台发布紧急警报时：

1、应急小组防台风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就位，安排人员值班。

2、公司停止生产作业，工作人员撤至安全地带。

3、应急小组组织人员巡视公司，配合公司领导小组进一步检查各项防御措施的落实情况，落实公司抢险救援队伍的到位，并处于临战状态。

4、台风期间，发生公司人员伤亡的安全事故时，按公司《公司重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执行。

5、台风过后，气象台发布台风警报解除时，应急小组应检查受损情况，并向公司上报，对于公司安全设施应及时予以加固，并总结防台风工作。

四、台风预警分级

4.1预警级别，根据气象部门预报，将台风预警等级分为Ⅰ、Ⅱ、Ⅲ、Ⅳ四个级别，分别代表特别重大、重大、较大和一般。

a.台风及次生灾害预警

b.台风影响预警

气象部门加强台风监测和预报时，应急小组及时对台风影响情况进行预警，根据台风影响程度，防指加强值班，跟踪台风动向，研究防御对策，明确防御重点，及时将有关信息向员工发布。

c.降雨实时预警

加强降雨监测，防指在收到气象部门的强降雨信息后，立即发出警报。各部门得到强降雨警报后，立即组织员工作好相关准备工作。

4.2台风预警等级信号根据气象局信息通告发布

4.3应急保障措施

a.台风来前首先刮起强风，强风有可能吹到建筑、高空设施，易造成人员伤亡。因此，在台风来临前，千万不要在木工棚、临时建筑、电线杆、树木、宣传牌等容易造成伤亡的地点逗留。

b.强风会吹落高空物品，易造成砸伤砸死事故。因此，在台风来临前检查吊挂物品，要固定灯架、货架、空调室外机、雨棚等，以确保安全。

c.如遇玻璃松动或有裂缝，请在玻璃上贴上胶条，以免吹碎后，碎片四散。

d.台风来临时，要迅速切断各类电器的电源防止雷击，关紧门窗，以免被强风吹开，同时远离挡风的门窗，以免被暴风吹来的碎片击中。台风来时还要检查并缚紧容易被风吹倒的物件，如窗户等。不要在玻璃门、玻璃窗附近逗留。

e.尽量减少外出，停留在安全的室内。若不得已确实需要外出，切勿靠近危墙，应注意躲避随风吹来的树枝等杂物和可能倒塌的树木，墙砖，电线等。

f.发现他人遇险，应及时报警，并在确保个人安全的情况下应尽自己所能加以救助。

五、奖惩

对防台抗灾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给于表彰，对防台抗灾工作中玩忽职守造成损失的，追究当事人的责任，并予以处罚，由应急小组报请公司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5.1

医院急救电话：120火警：119匪警：110。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